证券代码: 838870 证券简称: 讯联股份 主办券商: 太平洋证券

深圳中科讯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0 年 4 月 3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与非现场结合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张明宇董事长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召集人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

履行其他审批程序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933,453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63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、公司在任董事7人,出席7人;
 - 2、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:
 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:
- 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覃芳出席股东大会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高新支行申请授 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规模与业务发展需要,并确保经营稳定与持续,公司拟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高新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授信额度,授 信要素为综合授信,业务期限 1 年。授信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,担保 方式为申请人购买人保财险小额贷款保证保险,申请人购买人保财险 小额贷款保证保险,受益人为"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"(承保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),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明宇及配偶提 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, 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,以银行实际审 批的授信额度为限。具体授信额度、期限、利率、费率等以银行审批及合同文本为准。股东张明宇及配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,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为准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,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。

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深圳中科讯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322,785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关联股东张明宇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长城支行申请授信并由关 联方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规模与业务发展需要,并确保经营稳定与持续,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深圳长城支行申请不超过500万元授信额度,授信要素为综合授信,业务期限1年。授信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,担保方式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,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明字及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

际融资金额,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,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限。具体授信额度、期限、利率、费率等以银行审批及合同文本为准。股东张明宇及配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,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为准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,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。

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深圳中科讯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322,785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关联股东张明宇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,公司的注册地址拟将进行变更。注册地址由"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岭路1号福光商务大厦14楼1407房"变更为"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四街万科云城三期C区八栋A座2601房-2605房"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,933,453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,公司的注册地址拟将进行变更,同时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章程必备条款》的规定,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:

一、原公司章程:第一章 第四条

公司住所: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岭路 1 号福光商务大厦 14 楼 1407 房

现修正如下:

公司住所: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四街万科云城三期 C 区八栋 A 座 2601 房-2605 房

除上述修改的条款外,章程其他条款维持不变。

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,933,45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中科讯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》
 - (二)本次会议议案文本。

深圳中科讯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3日